

反對派播謊言製恐懼

昨日，反對派又組織反修訂《逃犯條例》的示威遊行。修訂《逃犯條例》具迫切性、必要性，反對派對此視若無睹，不以法論法，反而不斷散播子虛烏有的政治謊言，製造誇大恐懼情緒，以拙劣政治伎倆抹黑特區政府和內地法治。更荒謬的是，反對派的法律精英拋出自相矛盾的建議，認為可由本港法院審訊港人在境外觸犯與謀殺相關的罪行，以取代修訂《逃犯條例》，充分暴露反對派法律為其任其擺佈的政爭工具。反對派不斷催谷反修訂《逃犯條例》，挑起街頭抗爭，不過為了挽回劣勢、謀取政治利益。

本港少女台灣被害案的疑犯今日判刑，由於目前本港只能以洗黑錢罪名控告疑犯，又不能將其移交至台灣受審，隨時可能出現疑犯逍遙法外的情况，令受害者家人悲憤，公眾失望。這更顯得政府修訂《逃犯條例》堵塞法律漏洞，是維護法治公義的必要舉措。

但即使修例迫在眉睫，反對派依然無動於衷，繼續以政治凌駕法治，再搞遊行反修例推波助瀾。為了催谷遊行人數，增加逼政府撤回草案的政治籌碼，反對派中以香港各行各業的業界代表自居，如錄音機般重複宣稱，一旦通過修訂《逃犯條例》，港人隨時因為文藝創作、採訪報道、經商貿易等各種原因，誤墮內地法網而變成逃犯，輕易被送回內地受審。按照他們的假設，一旦通過修訂《逃犯條例》，香港人從此人人自危、毫無人身保障，「一國兩制」、香港作為國際城市的開放自由也瞬間蕩然無存。

其實，政府再三說明，修訂《逃犯條例》之後，除了有多項不移交的法律規定外，所有移交個案必須由特首和法庭嚴格把關。本港司法獨立舉世公認，根本不會出現輕易送人回內地受審、「一國兩制」失

煽動遊行謀政治利益

守的情况。反對派把不可能、不存在的假象，說得言之鑿鑿、繪聲繪影。反對派玩弄危言聳聽的慣用手段，抹黑《逃犯條例》，誣衊中央和特區政府，無非是要誤導不明真相的市民站到他們一邊，令香港再陷入社會撕裂、政爭不息的困局。

修訂《逃犯條例》只是簡單的法律問題，反對派罔顧法治精神，為了達到阻礙修例的目的，將簡單問題複雜化。有法律背景的反對派立法會議員建議，可訂明當港人在境外觸犯與謀殺、誤殺或意圖謀殺等罪行，特區政府可向疑犯展開調查及檢控，本港法院亦可審訊。有關建議既不可行，更不合邏輯。港人在境外觸犯謀殺等罪行，若由案發地當局提供的證據可信，為何不將疑犯移交案發地受審；若證據不可信，本港法院又如何取證，如何確保審訊公平公正？

此外，反對派反對修例的借口之一，就是認為本港法院無力把關；反對派對本港法院把關都沒有信心，何以又對本港法院審理港人在境外犯案有信心呢？反對派把本港法院一時捧上天，一時踩下地，只能說明，法院、法治在反對派眼中，只是一件合則用、不合則棄的工具而已。至於尊重法治、維護公義，他們才不會在乎。

修訂《逃犯條例》應聚焦法律條文和細節，而非扭曲民意阻礙修例。反對派持續放大各種似是而非的憂慮，一再搞撒豆成兵的遊行示威，是因為他們根本提不出經過仔細考慮、言之成理的反對理由。反對修訂《逃犯條例》已被反對派視為近年難得的一張政治「王牌」，借此打擊政府管治威信，拉抬自己每況愈下的聲勢。其實，香港政治不穩、政爭熾熱，受害的是全體港人。違法「佔中」般繼不遠，廣大市民必須看清反對派狙擊修訂《逃犯條例》、製造連場遊行示威的居心，警惕反對派唆擺催谷非理性的社會運動。

文匯社評

WEN WEI EDITORIAL



《蘋果》拒保障會員私隱 讓讀者「自求多福」

《蘋果日報》網站從本月10日起實施會員制，讀者必須登記其個人資料才能閱覽全文和視頻。本報記者發現該登記制暗藏大量「免責條款」，與會員簽訂條款的是「一家1元公司」，伺服器更設置於美國等「黑暗」細節，會員資料外洩危機重重，私隱難言有保障。壹傳媒過往買新聞、洩私隱，罔顧甚至編造事實，劣跡斑斑，早已公信力盡失，如今在市民登記做《蘋果日報》網站會員時，又令他們只能「自求多福」。私隱專員公署應介入，調查有關資料搜集是否超出合理限度，以及保障私隱措施是否足夠。

《蘋果日報》多年來無視傳媒道德操守，買新聞賣私隱罄竹難書。「陳健康事件」最臭名遠播，暴露《蘋果日報》毫無傳媒道德底線可言。《蘋果日報》網站自月初實行會員制之後，為了催谷讀者登記，突然放出轟動一時「安心偷食」片段，短時間內會員數量破200萬大關。兩者的巧合，不能不令人質疑《蘋果日報》為吸引讀者、為謀取延後利益，公然買賣他人私隱。個人資料私隱專員公署指出，事件本質是侵犯乘客個人資料私隱。

其實，讀者在登記《蘋果日報》網站會員時，通常不會細閱的《私隱權保護政策》與《服務條款和條件》，要求讀者向網站提供大量個人資料，卻完全撤除保障私隱的責任；另外，與會員簽訂使用條款的公司，竟然是一間以港幣1元股本成立的私人公司，這意味着日後出事，《蘋果日報》可置身事外；網站伺服器又設置於美國，出事後本港讀者要越洋追究，根本是「不可能的任務」。《蘋果日報》網站對保障私隱的安

排，非常不負責任。具體而言，市民登記做了《蘋果日報》網站會員，《蘋果日報》又將如何處理自己掌握的讀者私隱？《蘋果日報》網站的《私隱權保護政策》列明，「我們或會收集、使用及保留閣下某些個人資料」。這些資料「包括但不限於」：用戶姓名、聯絡地址、出生日期、性別、電話號碼、電郵記錄、交易記錄等等，試問讀者要睇新聞資訊，與讀者的性別和電話號碼何干？網站的《服務條款和條件》則指，「我們將使用我們手機的電郵地址和（如適用）用戶名、電話號碼、手機程式推送及地址聯絡你，以向你推薦、宣傳或促銷我們的商品和服務」，這意味着《蘋果日報》網站搜集讀者個人資料，是用作商業促銷。但《蘋果日報》一早關上後門，表明「任何公司，包括本公司，都不能完全消除與在因特網上處理數據有關的風險，且你承認、理解並同意我們無法保證且不保證你的賬戶或你的內容的安全性」。拿市民資料做生意，卻不保障市民私隱負責，基本的商業道德何在？

200多萬訂閱讀者的個人資料價值連城，《蘋果日報》通過分析讀者的基本資料、閱讀習慣，分析出讀者的喜好、消費習慣和政見等等，不僅可作商業促銷，更可在今後的政治選舉中擬訂選舉策略和配票，其潛在作用不可低估。讀者在登記做《蘋果日報》網站會員前，確實有必要「停一停，諗一諗」，考慮自己的私隱是否有足夠保障。私隱專員公署亦有必要介入，調查有關資料搜集是否合法，以及保障私隱措施是否足夠。

難忍「佔」犯風涼語 痛心同袍淪植物人

退休警怒斥朱耀明：有無做好牧師職責？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正當社會不少人都質疑「佔中」案中的8名被告判刑過輕時，獲緩刑的「佔」犯朱耀明昨日卻在港台節目《城市論壇》上聲稱控罪「過重」、「有政治意味」，又聲言警方是「最大的暴力」。有台下的退休警校教官不忿發言，指出事件中有警長因執行職務而變植物人，質問朱耀明身為牧師有否做好自己職責。出席節目的立法會議員何君堯亦批評，朱耀明連日高調批評法庭判決，毫無悔意，律政司應盡快提出上訴，把朱耀明「收監」，讓他可以好好反思。



▲退休警何先生仗義為同袍發言。網上截圖



▶朱耀明（背向鏡頭者）企圖推卸「佔」責，毫無悔意。香港文匯報記者 莫雲芝 攝

港台節目《城市論壇》昨日討論「佔中」案8名被告判刑的輕重問題。其中，朱耀明繼續歪理連篇，把當日宣稱「會接受法律制裁」的承諾拋諸腦後，還推卸責任，聲稱控罪本身「有政治意味」、控罪「過重」。

他還將「佔領」的責任推到學生身上，聲言從戴耀廷宣佈「佔領」一刻，事件已成為「學生運動」，不應該要他們全數承擔79日違法「佔領」的責任云云。

何君堯批朱無悔意收監

何君堯隨即反駁朱耀明，直指今次判刑過輕，認為按照案件的嚴重性，應判囚30個月至36個月。他又批評朱耀明由始至終仍沒悔改，說法完全本末倒置，直斥「佔中」九犯以政治理由凌駕一切，態度完全錯誤。

他更指出，朱耀明曾接受壹傳媒創辦人黎智英的捐款，質疑是否因此而發動違法「佔領」。朱耀明一開始稱不要把「莫須有」罪名加諸其身上，要求對方拿出證據。

何君堯再次追問：「你有無收過黎智英錢？你答我！」朱耀明惟有說：「任何人捐款均可收取。」何君堯隨即指，朱耀明的回應即承認「曾有收取相關款項」。

何君堯又擔心，反對派近日的行為，似是再發達違法「佔領」，而反對派所謂的「和平佔領」只是「糖衣毒藥」，由於眾被告至今仍未為事件「埋單」，加上朱耀明等人不斷發表「風涼語」，認為律政司應盡快提出上訴，把朱耀明「收監」，讓他可以好好反思。

劉炳章質疑「佔」犯判刑太輕

「保普選 反佔中」大聯盟發起人劉炳章也認為，是次判刑太輕。他指出被判社會服務令的張秀賢，從判刑至今，對所做一切行為毫無悔意，有違社會服務令要求當事人改過自新，對社會作出補償的原意。他並指出，在「佔領」期間發生的「七警案」，襲警的曾健超被判囚5星期，但七警卻要被監禁兩年，質疑「點解犯法者判咁輕、執法者咁重，點解執法嘅人不能緩刑？」

有台下觀眾在發言時亦狠批朱耀明的言論。一名退休警校教官何先生發言時表示，「當日我見到有學生被不法之徒打，但未有警務人員做過一些粗暴行為，只有執行職務警長變植物人，咁有無用過暴力，有無呀！你（朱耀明）身為牧師有無做好你職責？……我好憤怒！」尚未說完，就被節目主持人以「時間夠」為由截停發言。

根據資料，歷時79日的違法「佔領」令警務人員的工作量急增，不少參與行動的警員要取消休假，並須長時間工作。當時駐守中區巡邏小隊的警長談國倫，因抱病執勤，在執行職務時突然昏迷不醒，送院期間受到「佔領」阻撓的影響，延誤個多小時才抵達醫院。由於談國倫腦部曾缺氧太長時間，導致大部分組織壞死，及後雖然甦醒，但已無法康復，而成為植物人。

妄稱「冇上過台」 網民批枉稱牧師

被控串謀犯公眾妨擾罪成的朱耀明，昨日竟聲稱「我根本都冇上過台」，除了令現場觀眾譁然，同時引來大批網民強烈批評。

Kam Wing Tse：朱牧師不但不誠實、欺騙觀眾！但簡直連神都呢哩！光天化日之下，睜開眼睛講大話嘅朱耀明牧師，還配做牧師嗎？還值得教徒信賴的嗎？

Sing Ysang：牧師若是講大話已經破十誡中的「不可作假見證」！牧師鼓勵人去「佔中」並講大話，是否已經被魔鬼佔有？……唯有望神打救佢，使佢重回正軌！

常開鑼：有辱牧師之名，個官話牠（他）對香港有許多貢獻，究竟貢獻了什麼？教人講大話？教年青（輕）人卸膊？或是教人胡言亂語？又或是教人如何老淚縱橫博同情？

Barry Ho：完全冇悔意嘅xx，唔知點解都可以俾（畀）佢緩刑！

Connie To：仲記得佢判決前驚到喊個樣，唔洗（使）坐監就開始風騷，搞少d（啲）嘢反而原諒佢已經幾十歲！而（啲）家未知律政師（司）會唔會再告，咪開心得太早！

香港文匯報記者 鄭治祖

家長痛心憶「佔」傷 河童無品擾發言



昨日在《城市論壇》上，有現場觀眾批評朱耀明等人煽動學生違法，作為家長感覺好痛心，希望他們可以反省，並向香港市民道歉，而未有就「佔領」案被起訴的「雙學三丑」之一的黃之鋒，就不斷打斷該名家長發言，同被家長怒斥：「黃之鋒唔係家長唔會明家長當時幾擔心，又打人又驚俾人拉，日日個仔都唔返屋企，你知唔知作為家長有幾擔心？」

在現場觀眾發言時段，有家長痛批朱耀明等人利用空洞的口號，煽動學生參與違法「佔領」行動，並鼓吹所謂的「違法達義」，認為這些人欠缺人格：「我作為家長好痛心，希望佢可以反省一下！向香港市民道歉一句！」

不過，該名家長發表意見期間，同場的黃之鋒卻不停騷擾，多次疊聲稱學生「沒有」被任何人煽惑而「佔領」，又多次打斷稱：「就唔輪到邊個煽惑，我唯有獨立思考嘅。」最終令到該名現場觀眾未及完成完整發言。

另一方面，獲判緩刑後變得高調的朱耀明，昨日亦「扮失憶」，除表明不服定罪之餘，竟然聲稱自己「根本都冇上過台」，現場觀眾不禁譁然。

根據資料，當晚「佔中三丑」以慷慨激昂的語調，宣佈違法「佔領」行動正式啟動時，朱耀明不單止上台，而且還站在中間位置，作為神職人員，竟公然開眼說謊話，實在令人側目。

香港文匯報記者 鄭治祖

一哥：審訊體現法治精神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文森）盧偉聰強調，警隊尊重市民法庭上星期就「佔中」案作出判刑，8名被告分別被判即時入獄8個月至16個月、緩刑或社會服務令，警務處處長盧偉聰昨日回應事件時表示，尊重法庭判決，認為整件事審訊充分體現香港的法治精神，以及獨立司法系統。

校友教職員聯署 促港大速炒戴

「佔中」以來，至今未曾發表過一篇學術論文，質疑校方為何從未問責，是否有人一直包庇。

「戴耀廷藉口為達義而違法，以堵路擾民之手段爭取所謂真普選，是為不智，鼓勵學生參與違法行為，是為無德，任教數十年而荒廢專業進修，是為失職，醉心政治以沽名釣譽，是為敗行。如此不智無德、失職敗行之罪，豈有資格擔任港大教職？」

如今戴耀廷已被判罪入獄，一眾港大校友及教職員嚴正要求李國章及張翔捍衛校譽，立即開啟研訊及懲處程序，盡快解僱及辭退該名「披學者外衣的無恥政棍「佔中」罪犯」，保障港大學生不被無辜牽連，不被妖言煽惑。

校友教職員聯署 促港大速炒戴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姬文風）「佔中三丑」之一的港大學生戴耀廷近日被判囚16個月，校方表示會根據香港大學條例及相關規條的既定程序跟進。多名港大校友及教職員昨日發起聯署，力數戴耀廷多年來藉港大「教授」之名，夥同政客號召違法行為，勾結「台獨」分裂國家，是為不智無德、失職敗行之罪，促請港大管理層盡快將其解僱，捍衛校譽。

聯署題為《致香港大學校務委員會主席李國章教授及香港大學校長張翔教授諫議書》，當中提到港大法律學院家門不幸，有戴耀廷者尸位素餐，「其忝為人師，未聞有學術成就，惟終日鼓吹叛逆，煽惑學生，滿口荒唐。如此疏懶之徒，仍可享優厚薪唐。如此疏懶之徒，仍可享優厚薪唐。如此疏懶之徒，仍可享優厚薪唐。如此疏懶之徒，仍可享優厚薪唐。」

此外，文中提到戴耀廷自6年前煽動不絕於耳。近30名港大校友及教職員昨日發起聯署行動，聯署者包括立法會議員何君堯，港區全國人大代表蔡素玉、陳曼琪，理大校董會成員劉炳章、港大浙江科學技術研究院副院長關品方等。

何君堯蔡素玉陳曼琪等參與

戴耀廷自2013年起提出所謂「和平佔中」，不斷借大學平台鼓吹「公民抗命」，煽惑大眾參與違法行為，社會要求港大撤去其教席的聲音多年來